

##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特别提示：**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相关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# 一、审议程序

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二、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2,996,912.76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母公司按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6,299,691.28 元，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601,099,643.94 元，减去分配 2024 年度现金红利 95,190,833.08 元，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652,606,032.34 元。

结合公司目前业务盈利水平及资金总体使用安排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性发展前提下，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，拟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80,431,90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4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4,162,626.81 元。本年度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若出现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原因致使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(一) 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##### 1.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的相关指标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84,162,626.81	95,190,833.08	87,064,786.35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63,135,670.82	189,810,096.23	171,843,425.06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709,940,829.11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652,606,032.34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66,418,246.2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74,929,730.703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66,418,246.24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##### 2.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266,418,246.24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且不低于 5,000 万元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## (二)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状况、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情况，兼顾了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，符合《公司

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与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-2026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；
- 2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